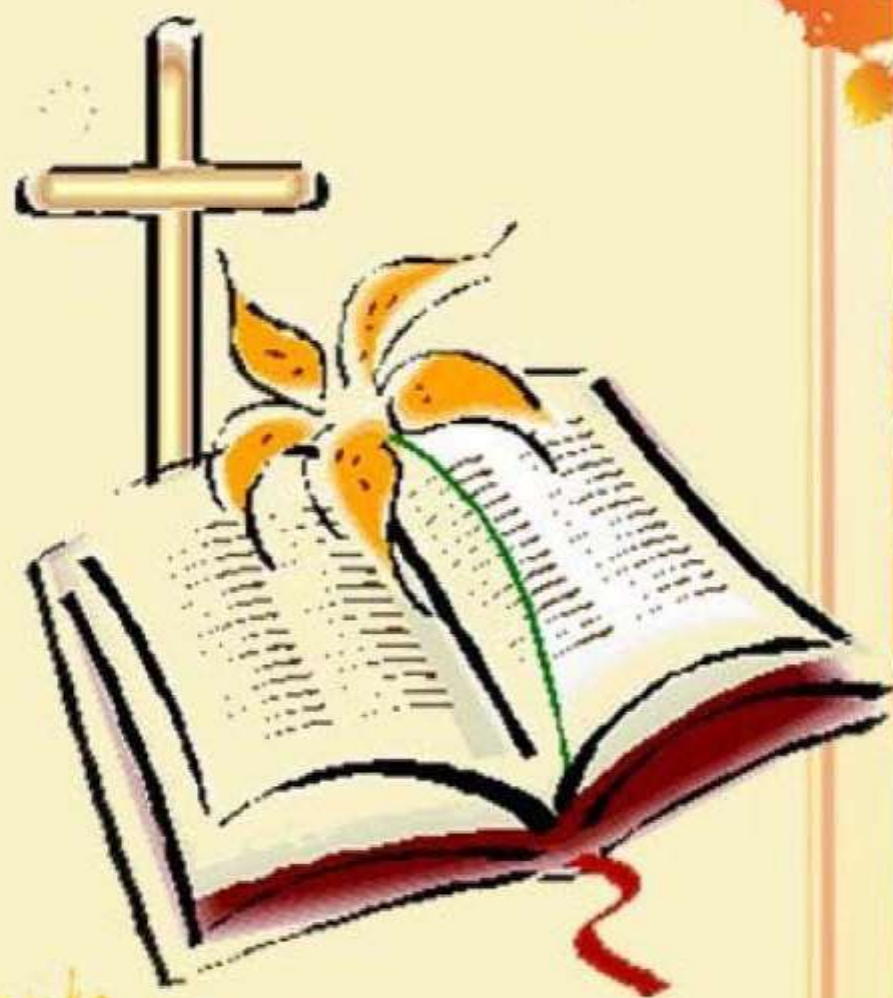


中華基督教會柴灣堂

洗禮見證集

2012年



何家仁

本人何家仁，朋友稱我為仁姐，我已經六十幾歲了，回想過去，我從小和妹妹跟隨媽媽到西區的救恩堂，信主耶穌當我十八歲那年，便自己決定堅信，時常到教會聽神的話語，希望做一個蒙神喜悅之基督徒。

感謝神！祂賜了一個家給我，並且有一個女兒，雖然家庭環境不佳，而且自己學歷低又沒有才幹，生活上都很困難。奇妙的上帝有祂的作為，原來神從沒有離棄過我，祂使我在工作之中體驗一切。

當時我在聖保祿醫院做孀孀的工作，看見每天都有人離開這個世界，他們的家庭很悲傷；面對生命那麼短，令我慨嘆生命的脆弱，感慨生命的矛盾，心裡很想轉工。

有一天我妹妹家義來電，說柴灣浸信會呂明才幼稚園請孀孀，於是我立刻答應去工作，因為我知道學校的小朋友會帶來很多歡樂。其後，因某些原因我的住屋有問題，我禱告神知。感謝主！祂差遣朱耀明牧師幫助我一家，並帶領我到房署申請房屋。最後，神賜一個安樂窩給我。天父的心意很特別的，祂更帶領我到柴灣堂幼兒園工作，在學校裡二十幾年開心的工作，與姜主任、譚園長、一班老師及孀孀們相處歡樂的时光，建立這份友情，使我畢生難忘。

歲月不留人，我退休了，並加入柴灣堂的萬年青組，因而認識一班長者，在柴灣堂教會也認識牧者、傳道人、執事和一班主內弟兄姊妹，柴灣堂教會使命宣言「互動牧養」、學「健康家庭」、「忠心僕人」、「進入人群」，激勵我要學習傳福音，首先由家裡的人開始，感謝神！我丈夫梁炳恆、四妹何家的嫩終於信了主耶穌；在此我要多謝陳牧師，關太，他們悉心的教導我學習，傳揚主的福音，使我感受到神的恩典夠我用。雖然我並不富有，我感謝天父賜我一個善良的丈夫，好的女兒及女婿給我。我年紀漸漸老，再不是年青時代腳步如飛的仁姐，一對腳很多時都會痛，返救恩堂對我來說真真困難，為此原因我就決定轉會，我愛救恩堂也很愛柴灣堂，因為都是神的家，主的話語常存在我的心中。



如果沒有神的存在，
可能我不是現在的我。

我是在一個基督徒家庭長大的，從小開始就知道聖經裡說一個最重要、也是最簡單的一個字，就是愛。第一次接觸愛就是媽媽給我的母愛。當母親懷著我的時候，不幸對德國麻疹有陽性的反應，在

很多家人擔心之下，她仍堅決因信仰神而把我生下來。當然那時我還小，所以都不太感受到神的大愛。

中學開始，覺得返教會（當時，返另一間教會）沒有人可以和我有話題，可能是大家就讀不同的學校，只覺得星期日返教會是每星期的例行公事。直到 2008 年一個三號風球的晚上，在我最愛的地方----維園足球場，再一次感受到神的大愛。那天晚上，我和哥哥一起踢足球。當我從龍門拾起皮球時，突然有一陣強風和樹葉落在地上，哥哥就大叫快走，原來一棵十米高的大樹正正被強風吹倒。哥哥述說倒塌的速度很快，但我卻慢條斯理地跑出來。這就是神用溫柔的手替我開路和保護我。自此之後，我開始學習神的大愛，認真閱讀聖經和聽道，發現原來神有很多說話要和我講，我的怒氣也慢慢消滅。

以前，我是一個很著緊勝負的人，不論是運動比賽、友誼賽，都很需要勝利的感覺。每當勝利，我都很愉快，但每當輸掉，我都會責怪隊友：「為甚麼不回防」。約 13:34-35 「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是的，我是基督徒，要彼此相愛。我現在輸球也覺得不是壞事，因為大家都彼此鼓勵和支持，不會有責怪隊友，而是教導隊友，更加團結。

神掌控一切，祂仍給我正常健康的身體，為的是要我在世上為祂作見證。

楊俊朗



李珮雯

與神相遇，於我來說是一瞬間的事情。

小學時念的是基督教學校，我很慶幸我從小就有機會聽到福音。小學上的聖經課，內容都離不開舊約的聖經故事。那時，我總認為我能分辨甚麼是真的，甚麼是假的。比如 $1+1=2$ 是真的，那麼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，就是假的。會計數的小孩子也會知道那是不可能的。



再者，當時我身邊沒有一位同學信神。他們都跟我說：「沒有創造天地，只有大爆炸；沒有神，只有科學。難道你相信那些用來哄小朋友的故事嗎？」我會羨慕我的同學，因為他們好像很成熟，知道很多，和大人們一樣說科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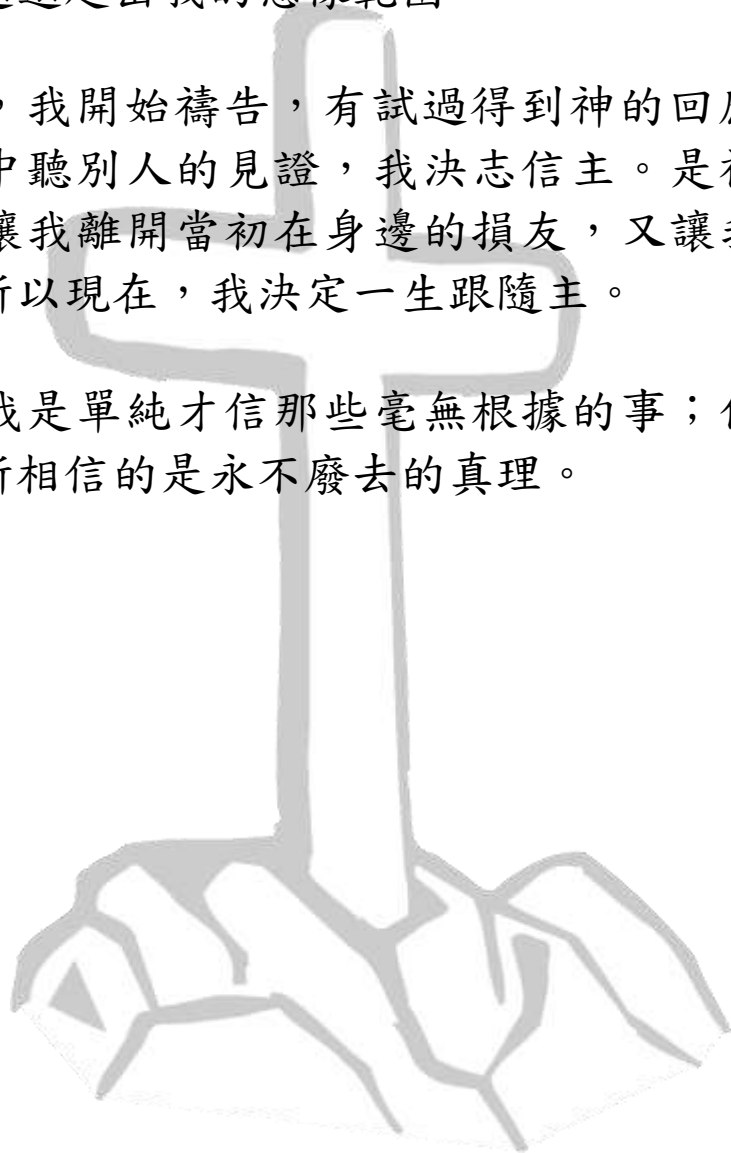
然而，神卻繼續用聖經故事，為我帶來人生的轉捩點。故事裡，約拿先知因為不聽神的話，神就叫大魚把他吃掉，在肚子裡困了三天三夜，再吐出來。我清楚記得，我當時心裡想，這個神是不是痴了線。如果神要懲罰一個人，大可以有更多正正常常的方法。從來只有人吃魚，那有魚吃人。正因為這條魚，這個先知，這個故事，那一刻我就相信神了。


因為神讓我想到，大爆炸又如何，科學又如何，科學家都不過是順着上帝的旨意。那有人能像神一樣堂堂正正的告訴你「對，我就是行奇事的神，我能說一聲摸一下就把病治好，我能使五千人吃飽，我能使約拿三天在大魚肚裡沒有被消化掉，再吐出來，這一切都是事實。」

神又讓我想到，如果聖經是真實的，神蹟是真的，十架的救贖是真的……小學三年級時，這思考帶給我的衝擊甚大，大到現在還清楚記得，那愛到底要多深才能願意白白的為罪人死！那愛已遠遠超出我的想像範圍。

從這以後，我開始禱告，有試過得到神的回應。中一時，在復活節崇拜中聽別人的見證，我決志信主。是神令我的生命不再一樣，讓我離開當初在身邊的損友，又讓我一直在祂的愛中成長。所以現在，我決定一生跟隨主。

有人說，我是單純才信那些毫無根據的事；但我說不是的，我知道我所相信的是永不廢去的真理。





郭嘉裕

過往的我是一個十分容易激動、急躁的人。我會因著一些很簡單的事而變得煩躁。例如：我弟弟有時候會沒有原因地走進房間，我就會很惡地叫他離開房間，不要煩擾我。一直而來，我在小學、中學的成績也不錯，有著順利的升學。因此，我常常認為沒有人能夠真正幫助我，只有靠著自己，我才可以成功渡過挑戰。

過往我不相信神的主要原因有兩個，一是懷疑聖經的真實性，另一個就是基督信仰指出人人都是罪人。我一直以來都沒有做一些犯法的事，為何我會是罪人呢？但是，神就很巧妙的安排一個佈道會是關於聖經的真實性。

在那一次的佈道會，聖靈親自的感動我，開啟我的心靈，讓我看見自己的罪、看見神對我們的愛。在那一刻，心裡浮現出過往發生的事，這些事是我以前認沒有甚麼錯的，但原來這些事都是罪的一種。我就深感懊悔。就是這刻，我第一次在神面前流淚，向神懺悔，我決志去相信、跟隨這一個神。

過往我聽過一些導師分享參加崇拜、讀聖經的重要性，再加上我是一個很守規矩的人，所以我決定要每星期回教會，每天看聖經，接受和學習神的話語。起初的我不太習慣每個星期回到教會，而且教會聚會的時間與家人聚會的時間常常有碰撞，因此我聚會時亦不會感到開心、平安。但是，十分奇妙，每當我很不開心、遇到困難，閱讀聖經時，神好像藉著聖經去親自安慰我的心靈。神藉著聖經教導我做人、待人的態度。聖經裡充滿了神的愛，當我閱讀的時候，也在學習如何去愛我身邊的人。

在我初信的時候，每當我在日常生活上遇到軟弱、困境的時候，我更經歷到神的看顧。當我感到疲乏的時候，聖靈更提醒自己要再次回到神的家裡。因為我知道再難的事，也有神與我同行。回到神的家，使我在心靈上加力和得著平安。即使身體變得疲倦，神也使我心靈上得到飽滿，繼續去面對下星期的挑戰。在教會內，也有導師和團友為我一起分擔。



我要在接下來的日子，每天更緊靠神，藉著感恩的心去感謝神的看顧、帶領，把一切勞苦、重擔都交給神。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裡，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。

鄭維珍

我是鄭維珍，女兒長大且結了婚。我們夫婦二人是柴灣的老街坊；十多年前認識何碧彩姊妹，她十分熱心邀請我返婦女組及崇拜，因著她熱情邀請，所以那時曾經返柴堂一段時間，起初抱著認識神的心態，但心仍未能投入，所以停止不再返教會了。



感謝神，祂沒有忘記我。有一日在街上遇見另一位好姊妹張玉英，她又再邀請我返小組及崇拜。這時候，由於丈夫和女兒很支持我返教會，因此，我再一次踏入柴灣堂。我就好像一隻迷路的小羊，再一次回到牧羊人身邊。今次，我感到和多年前不一樣，教會給我一份親切感，好像回到家一樣，熟識的面孔和關切的問候深深地打動我，叫我立定心意繼續參加每星期的主日崇拜和小組。

不經不覺我已返教會有一年多，我發覺自己改變了：比以前多些忍耐、與人相處學習多為人設想，特別是和女兒相處更融洽。每星期在婦女組能與姊妹互相分享生活需要，在查經中學習聖經，叫我得益不少。在小組，一方面有一群好姊妹聚會後飲茶，另一方面對神認識更多，生活比以前更開心充實。因此，我和丈夫商量今年洗禮，一生跟隨神，加入教會。感謝神，丈夫和女兒十分支持。我希望洗禮後，多些參與教會服侍，以回應神的大愛。同時，我最大心願是能鼓勵丈夫、女兒和女婿一同返教會，認識神，成為神的兒女。